

股票代碼：4976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潭子區建國路24號
電話：(04)253536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7
(七)關係人交易	48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49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
4.主要股東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0~5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3~6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存貨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光學產業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或因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並考量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虧損扣除)之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係虧損扣除之暫時性差異。其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當局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年度，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及管理當局的主觀判斷，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虧損扣除)之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估未來營運預測所依據之基本假設及其合理性，以及是否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虧損扣除使用之範圍內，本會計師亦有考量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關揭露是否充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俊源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33,270	46	367,551	16	2150	應付票據	\$ 120	-	8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1,578	-	46,876	2	2170	應付帳款	181,250	5	253,432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97,857	8	427,687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85,886	3	89,595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51	-	151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36,057	1	46,17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71	-	1,661	-	2213	應付設備款	19,261	-	15,097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519,695	14	373,257	1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1,565	-	2,10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53	-	19,993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66,208	2	64,228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5,100	-	12,84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十四))	5,987	-	4,894	-
		<u>2,480,975</u>	<u>68</u>	<u>1,250,020</u>	<u>54</u>			<u>396,334</u>	<u>11</u>	<u>475,606</u>	<u>2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28	-	328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357,112	10	254,705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947,141	27	946,134	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31	-	352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5,600	-	7,17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4,184	-	5,21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	65,191	2	-	-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十四))	3,117	-	12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4,822	-	850	-		負債總計	<u>760,878</u>	<u>21</u>	<u>735,998</u>	<u>31</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73,075	2	74,411	3		權益(附註六(十八))：				
1915	預付設備款	40,670	1	67,157	3	3110	股本	1,387,410	38	1,188,070	51
1920	存出保證金	236	-	239	-	3200	資本公積	1,521,897	42	543,166	23
		<u>1,147,063</u>	<u>32</u>	<u>1,096,290</u>	<u>46</u>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8,839	-	(54,021)	(2)
						3400	其他權益	(9,595)	-	(25,512)	(1)
						3500	庫藏股票	(41,391)	(1)	(41,391)	(2)
							權益總計	<u>2,867,160</u>	<u>79</u>	<u>1,610,312</u>	<u>69</u>
資產總計		<u>\$ 3,628,038</u>	<u>100</u>	<u>2,346,310</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628,038</u>	<u>100</u>	<u>2,346,310</u>	<u>100</u>

董事長：劉嘉彬



經理人：劉嘉彬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柯卉蓁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1,622,761	100	1,371,1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九)及(十六))	<u>1,474,440</u>	<u>91</u>	<u>1,316,067</u>	<u>96</u>
營業毛利	<u>148,321</u>	<u>9</u>	<u>55,060</u>	<u>4</u>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六)、(十九)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0,286	1	19,396	1
6200 管理費用	78,587	5	69,96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5,698</u>	<u>2</u>	<u>35,048</u>	<u>3</u>
	<u>134,571</u>	<u>8</u>	<u>124,406</u>	<u>9</u>
營業淨利(損)	<u>13,750</u>	<u>1</u>	<u>(69,34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三))：				
7100 利息收入	542	-	4,313	-
7010 其他收入	8,702	-	37,55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13)	(1)	(30,772)	(2)
7050 財務成本	<u>(3,638)</u>	<u>-</u>	<u>(3,712)</u>	<u>-</u>
	<u>(6,607)</u>	<u>(1)</u>	<u>7,385</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7,143	-	(61,961)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七))	<u>1,115</u>	<u>-</u>	<u>(5,129)</u>	<u>-</u>
8200 本期淨利(損)	<u>6,028</u>	<u>-</u>	<u>(56,832)</u>	<u>(4)</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028</u>	<u>-</u>	<u>(56,832)</u>	<u>(4)</u>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05</u>		<u>(0.5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05</u>		<u>(0.50)</u>	

董事長：劉嘉彬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嘉彬



~5~

會計主管：柯卉蓁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員工 未賺得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71,820	583,518	5,041	2,811	(48,535)	(40,683)	(2,942)	(33,977)	(36,919)	(15,859)	1,661,877
本期淨損	-	-	-	-	(56,832)	(56,832)	-	-	-	-	(56,8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832)	(56,832)	-	-	-	-	(56,8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彌補虧損	-	(43,494)	(5,041)	-	48,535	43,494	-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41,528)	(41,52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3,060)	-	-	-	-	-	(16,940)	(16,940)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750)	(8,323)	-	-	-	-	-	12,073	12,073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16,274	16,274	-	16,274
股份基礎給付	-	14,525	-	-	-	-	-	-	-	15,996	30,52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88,070	543,166	-	2,811	(56,832)	(54,021)	(2,942)	(22,570)	(25,512)	(41,391)	1,610,312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88,070	543,166	-	2,811	(56,832)	(54,021)	(2,942)	(22,570)	(25,512)	(41,391)	1,610,312
本期淨利	-	-	-	-	6,028	6,028	-	-	-	-	6,0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28	6,028	-	-	-	-	6,0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彌補虧損	-	(56,832)	-	-	56,832	56,832	-	-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60)	(358)	-	-	-	-	-	1,018	1,018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14,899	14,899	-	14,899
現金增資	200,000	1,020,000	-	-	-	-	-	-	-	-	1,220,000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	15,921	-	-	-	-	-	-	-	-	15,92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87,410	1,521,897	-	2,811	6,028	8,839	(2,942)	(6,653)	(9,595)	(41,391)	2,867,16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嘉彬



經理人：劉嘉彬



會計主管：柯卉蓁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143	(61,9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3,696	146,502
攤銷費用	1,175	2,43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820	30,799
利息費用	3,638	3,712
利息收入	(542)	(4,3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0)	(18)
其他	(608)	(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8,039	179,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5,298	(40,792)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9,830	(213,213)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2)	(123)
存貨增加	(189,237)	(88,19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758)	(9,32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744	17,636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	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235)	(333,3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6	(9)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72,182)	170,392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3,718)	5,95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0,116)	4,79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04	4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676)	181,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3,911)	(151,742)
調整項目合計	94,128	27,3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1,271	(34,596)
收取之利息	554	4,587
支付之利息	(3,021)	(3,80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290	(3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094	(34,1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579)	(110,4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	1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1,081
取得無形資產	(8,406)	(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598)	(57,5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440)	(167,0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80,250	-
償還長期借款	(73,722)	(88,04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40	75
租賃本金償還	(2,103)	(2,328)
現金增資	1,220,000	-
庫藏股買回成本	-	(49,599)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5,9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26,065	(123,9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65,719	(325,1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7,551	692,6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3,270	\$ 367,551

董事長：劉嘉彬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嘉彬



會計主管：柯卉蓁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依公司法成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潭子區建國路24號，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儀器、電子零組件、工業用塑膠製品、模具之製造及表面處理、企業經營管理顧問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機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50年

(2)機器設備：2~10年

(3)模具設備：2~4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2~15年

(5)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空調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8~10年及6~8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影印設備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1~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各種光學鏡頭零組件，並銷售予鏡頭等製造廠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以政府專案貸款向金融機構取得之低利借款，本公司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給與日為本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其給與日為本公司確認轉讓予員工股數之日。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以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估列數。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個別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別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及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活期存款	\$ 1,056,039	75,573
定期存款	5	-
外幣活期存款	449,944	55,594
外幣定期存款	<u>127,282</u>	<u>236,384</u>
	<u>\$ 1,633,270</u>	<u>367,551</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瑞柯公司	\$ <u>328</u>	<u>328</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1,578	46,876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97,857	427,687
	\$ 309,435	474,563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07,690	0 %	-
逾期30天以下	1,425	0 %	-
逾期30~60天	320	0 %	-
合計	\$ 309,435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5,131	0 %	-
逾期30天以下	3,317	0 %	-
逾期30~60天	5,421	0 %	-
逾期61~90天	254	0 %	-
逾期91~120天	440	0 %	-
合計	\$ 474,563		-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	-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	\$ <u>251</u>	<u>15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應收款無提列備抵呆帳。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五)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製成品	\$ 5,130	316
在製品	438,031	319,870
原料	66,213	46,588
物料	<u>10,321</u>	<u>6,483</u>
	<u>\$ 519,695</u>	<u>373,257</u>

本公司認列存貨相關損失(利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92	34,786
存貨盤虧淨額	4,542	89
存貨報廢損失	1,441	1,106
出售下腳收入	<u>(274)</u>	<u>(48)</u>
列入營業成本	<u>\$ 7,901</u>	<u>35,933</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辦公及其 他 設 備</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3,103	975,464	1,992,095	78,541	66,334	1,806	3,337,343
本期增添	-	22,930	84,773	7,618	2,284	2,139	119,744
處 分	-	-	(23,941)	(13,165)	(6,098)	-	(43,204)
重 分 類	<u>(7,363)</u>	<u>(91,113)</u>	<u>36,649</u>	<u>24,173</u>	<u>33</u>	<u>45,380</u>	<u>7,75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740</u>	<u>907,281</u>	<u>2,089,576</u>	<u>97,167</u>	<u>62,553</u>	<u>49,325</u>	<u>3,421,64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3,103	949,165	1,893,053	63,450	66,369	12,873	3,208,013
本期增添	-	13,426	81,111	9,220	1,365	1,806	106,928
處 分	-	-	(3,738)	-	(7,259)	-	(10,997)
重 分 類	<u>-</u>	<u>12,873</u>	<u>21,669</u>	<u>5,871</u>	<u>5,859</u>	<u>(12,873)</u>	<u>33,39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103</u>	<u>975,464</u>	<u>1,992,095</u>	<u>78,541</u>	<u>66,334</u>	<u>1,806</u>	<u>3,337,343</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及其 他 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555,340	1,738,382	64,427	33,060	-	2,391,209
本期折舊	-	42,086	89,571	16,318	12,102	-	160,077
處 分	-	-	(23,941)	(13,165)	(6,098)	-	(43,204)
重 分 類	-	(33,581)	-	-	-	-	(33,5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u>563,845</u>	<u>1,804,012</u>	<u>67,580</u>	<u>39,064</u>	-	<u>2,474,50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09,221	1,664,285	54,453	30,156	-	2,258,115
本期折舊	-	46,119	77,835	9,974	10,163	-	144,091
處 分	-	-	(3,738)	-	(7,259)	-	(10,9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u>555,340</u>	<u>1,738,382</u>	<u>64,427</u>	<u>33,060</u>	-	<u>2,391,209</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15,740</u>	<u>343,436</u>	<u>285,564</u>	<u>29,587</u>	<u>23,489</u>	<u>49,325</u>	<u>947,14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223,103</u>	<u>420,124</u>	<u>253,713</u>	<u>14,114</u>	<u>33,274</u>	<u>1,806</u>	<u>946,134</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223,103</u>	<u>439,944</u>	<u>228,768</u>	<u>8,997</u>	<u>36,213</u>	<u>12,873</u>	<u>949,898</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將部分自用土地及廠房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並將該項不動產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運輸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674	4,477	10,151
增 添	-	540	540
減 少	-	(570)	(57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5,674</u>	<u>4,447</u>	<u>10,12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18	5,390	12,308
增 添	-	2,028	2,028
減 少	(1,244)	(2,941)	(4,18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5,674</u>	<u>4,477</u>	<u>10,15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00	1,680	2,980
本期折舊	571	1,539	2,110
減 少	-	(569)	(56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871</u>	<u>2,650</u>	<u>4,52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15	2,351	3,066
本期折舊	585	1,826	2,411
減 少	-	(2,497)	(2,4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300</u>	<u>1,680</u>	<u>2,980</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地</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803</u>	<u>1,797</u>	<u>5,60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374</u>	<u>2,797</u>	<u>7,17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u>6,203</u>	<u>3,039</u>	<u>9,242</u>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將部分自用土地及廠房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故將其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六)。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五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總計</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7,363</u>	<u>92,918</u>	<u>100,28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7,363</u>	<u>92,918</u>	<u>100,28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33,581	33,581
本期折舊	-	<u>1,509</u>	<u>1,50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u>35,090</u>	<u>35,090</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7,363</u>	<u>57,828</u>	<u>65,191</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86,742</u>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亦按成本模式衡量，並以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進行減損評估。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027
本期外購		8,406
重分類		6,7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45,17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29,991
本期外購		5
重分類		3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30,027</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177
本期攤銷		1,17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0,35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747
本期攤銷		2,4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9,177</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14,82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850</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3,244</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773	957
營業費用	402	1,473
	<u>\$ 1,175</u>	<u>2,430</u>

2.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尚未使用額度	\$ <u>265,000</u>	<u>211,580</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款	\$ 3,922	4,652
其他預收款	983	-
遞延收入－流動	789	-
暫收款	<u>293</u>	<u>242</u>
	<u>\$ 5,987</u>	<u>4,894</u>
其他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非流動	\$ 1,352	-
存入保證金	<u>1,765</u>	<u>125</u>
	<u>\$ 3,117</u>	<u>125</u>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0.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095%	115.03.15	\$ 80,00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095%~1.300%	110.07.04 ~118.05.05	345,46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6,208)
遞延收入				<u>(2,141)</u>
合 計				<u>\$ 357,1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798,750</u>
<u>109.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095%~1.499%	110.07.04 ~118.05.05	\$ 318,93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4,228)</u>
合 計				<u>\$ 254,70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99,000</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年度依據「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要點」新增銀行借款金額為180,250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五年一月至一一五年三月，各該專案低利借款係依市場利率1.1%認列及衡量，其與實際還款優惠利率0.6%間之差額係依該政府補助處理，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十四)。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	\$ <u>1,565</u>	<u>2,103</u>
非流動	\$ <u>4,184</u>	<u>5,21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85</u>	<u>9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2,392</u>	<u>2,24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u>	<u>24</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580</u>	<u>4,687</u>

1.土地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經濟部加工出口區之土地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租賃期間自一〇七年九月開始，辦公處所及廠房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部分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間。

另，本公司承租宿舍、影印設備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半年至二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遞延收入

	<u>110.12.31</u>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u>2,141</u>
流動	789
非流動	<u>1,352</u>
	\$ <u>2,14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依據「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專案貸款要點」取得專案低利貸款金額為180,250千元，以市場利率設算各該借款之公允價值為177,681千元，取得借款金額與其公允價值間之差額2,749千元視為政府低利貸款補助，認列遞延收入，依合約各該借款係用於中期營運週轉，並依有效利率認列政府補助收益，本公司已收取各該政府補助，且合理確信將遵循附加之條件。民國一一〇年度各該政府補助已認列為其他收入之金額為608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部分土地及與房屋及建築，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0.12.31</u>
低於一年	\$ 9,840
一至二年	9,840
二至三年	9,840
三至四年	9,840
四至五年	<u>6,560</u>
	<u>\$ 45,920</u>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工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經勞資雙方協商同意，依勞工退休條例辦理年資結算，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清償結算所有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94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99
計劃支付之福利	<u>(6,03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586
利息收入	47
清償產生之損益	16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6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6,765)</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及利息成本	\$ 1,099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47)
清償損益	<u>(165)</u>
	<u>\$ 887</u>
營業費用	<u>\$ 88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即12月31日累積餘額)	\$ <u>137</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折現率	0.35 %
未來薪資增加	2.75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925千元及15,80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u>1,115</u>	<u>(5,129)</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u>7,143</u>	<u>(61,96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29	(12,392)
免稅所得	(125)	(5,74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13,00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777)	-
前期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	<u>588</u>	<u>-</u>
	\$ <u>1,115</u>	<u>(5,12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課稅損失	\$ <u>12,418</u>	<u>13,195</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發生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u>	<u>最後可扣抵年度</u>	<u>備註</u>
109年度	\$ <u>62,090</u>	119年度	申報數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虧損扣除	存貨跌價 損 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132	16,845	2,434	74,41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03)	438	(971)	(1,336)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4,329</u>	<u>17,283</u>	<u>1,463</u>	<u>73,07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5,132	9,888	4,060	69,08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6,957	(1,626)	5,33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5,132</u>	<u>16,845</u>	<u>2,434</u>	<u>74,411</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得以扣除以後十年之純益，再行核課稅所得稅。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估計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及可資扣除之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最後可扣抵年度	備 註
104年度	\$ 92,980	114年度	核定數
105年度	74,700	115年度	核定數
106年度	4,324	116年度	核定數
108年度	99,640	118年度	核定數
	<u>\$ 271,6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52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5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0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u>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及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1,200,000千元(其中皆保留50,000千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之用)，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00,000千股及12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38,741千股及118,807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 通 股	
	110年度	109年度
(以千股表達)		
1月1日期初餘額	117,100	116,597
現金增資	20,0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000
庫藏股交易	-	(1,12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6)	(37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137,034	117,100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皆為2,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變更登記。復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六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四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六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收回註銷、268千股、261千股、114千股及66千股，前項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減資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皆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61元，計12,2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業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496,513	504,354
認股權	941	941
失效認股權	197	19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70)	11,358
庫藏股交易	<u>26,316</u>	<u>26,316</u>
	<u>\$ 1,521,897</u>	<u>543,16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繳一切稅捐，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於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部份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發放原則，並得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虧撥補案及不分派股利。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42)	(22,570)	(25,51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18	1,0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4,899	14,8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942)</u>	<u>(6,653)</u>	<u>(9,59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42)	(33,977)	(36,91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6,940)	(16,9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2,073	12,07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6,274	16,2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42)</u>	<u>(22,570)</u>	<u>(25,512)</u>

5. 庫藏股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陸續買回本公司之股份。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以千股表達)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1,707</u>	<u>-</u>	<u>-</u>	<u>1,707</u>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增加	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585</u>	<u>1,768</u>	<u>(646)</u>	<u>1,707</u>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依申請執行庫藏股時按相關法令計算相關限額均無超限之情形。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千股，並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5%，計3,00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優先認購，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發行資訊如下：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	110.7.1
給與數量	751千股(註)
合約期間	-
授與對象	以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註)員工於給與日前已聲明放棄認股共計2,249千股。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皆為2,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變更登記。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予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462	1,230
本期給與數量	-	2,000
本期既得數量	(1,043)	(393)
本期喪失數量	(66)	(375)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353	2,462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轉讓庫藏股予員工計646千股，轉讓價款為15,996千元。

4.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10年1月至12月		109年1月至12月	
	現金增資 保留予員工認購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庫藏股 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21.2	12.1及53.1	12.1及53.1	19.2及29.5
給與日股價	82.2	12.15及53.2	12.15及53.2	47.3
執行價格	61	-	-	17.8及28.02
預期波動率(%)	(0.30)%	(1.32)%及(0.30)%	(1.32)%及0.13%	1.16420%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5年	3年	3年	3天
預期股利	-%	-%	-%	-%
無風險利率(%)	0.815%	1.065%及1.065%	1.065%及1.065%	0.815%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之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 14,899	16,274
因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	14,525
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15,921	-
	\$ 30,820	30,799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6,028	(56,832)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 117,100	116,59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9,096	-
庫藏股之影響	-	(1,448)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之影響	<u>(1,886)</u>	<u>(1,078)</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 124,310</u>	<u>114,071</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稀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稀釋)	<u>\$ 6,028</u>	<u>(56,832)</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124,310	114,0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	-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733</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 126,047</u>	<u>114,071</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為淨損，無稀釋效果。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地區	\$ 519,410	464,977
亞洲地區	824,911	734,963
美洲地區	212,287	144,808
歐洲地區	<u>66,153</u>	<u>26,379</u>
	<u>\$ 1,622,761</u>	<u>1,371,127</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各類光學應用鏡頭	\$ 1,620,102	1,368,353
其他	<u>2,659</u>	<u>2,774</u>
	<u>\$ 1,622,761</u>	<u>1,371,127</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合約負債	\$ 36,057	46,173	41,379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分別為43,758千元及30,397千元。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發放股票或現金之方式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董事會決議以股票之方式發給員工酬勞者，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30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為3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提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41	4,308
其他	1	5
	\$ 542	4,313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	\$ 4,830	36,972
租金收入	3,693	-
其他	179	584
	\$ 8,702	37,556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12,218)	(30,794)
其他	5	22
	\$ (12,213)	(30,772)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4,702	4,481
減：利息資本化	(1,064)	(769)
	\$ 3,638	3,712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少數客戶，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58%及61%係分別由前三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43,320	355,726	70,039	64,235	161,407	60,045
無擔保銀行借款	80,000	81,197	480	20,313	60,40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1,370	181,370	181,370	-	-	-
其他應付款	105,147	105,147	105,147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749	5,958	1,632	1,253	2,041	1,032
存入保證金	1,765	1,765	1,765	-	-	-
	\$ 717,351	731,163	360,433	85,801	223,852	61,077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18,933	331,100	67,492	55,130	115,503	92,97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3,516	253,516	253,516	-	-	-
其他應付款	104,692	104,692	104,69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313	7,597	2,188	1,448	2,309	1,652
存入保證金	125	125	125	-	-	-
	<u>\$ 684,579</u>	<u>697,030</u>	<u>428,013</u>	<u>56,578</u>	<u>117,812</u>	<u>94,627</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7,582	27.67	763,203	21,851	28.48	622,325
人 民 幣	4,299	4.345	18,680	8,532	4.38	37,37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96	27.67	24,792	2,932	28.48	83,492
日 幣	789	0.2405	190	2,963	0.2767	820
人 民 幣	13,673	4.345	59,409	17,164	4.38	75,17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及增加27,900千元及20,00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218千元及30,794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358,208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64,228	-	-	-	-
長期借款	254,70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313	-	-	-	-
存入保證金	125	-	-	-	-
合計	<u>\$ 684,579</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另，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針對本公司所持有部份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非以短期買賣為目的之權益投資工具，管理階層取具該被投資公司近期之財務報告、評估產業發展及檢視公開可取得資訊，並據以檢視及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營運表現，用以評估該被投資公司之公允價值。通常，行業和市場前景之變化與被投資公司經營和未來業績之變化具高度正相關。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其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

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以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65,000千元及211,58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營運中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日幣。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10%至4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760,878	735,99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33,270)	(367,551)
淨負債	(872,392)	368,447
權益總額	2,867,160	1,610,312
資本總額	\$ 1,994,768	1,978,759
負債資本比率	-%	18.62%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減少，主要係因辦理現金增資。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0.1.1	現金 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新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長期借款	\$ 318,933	106,528	-	(2,141)	-	423,32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313	(2,103)	539	-	-	5,74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26,246	104,425	539	(2,141)	-	429,069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 流量表	新增	匯率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109.12.31
長期借款	\$ 406,979	(88,046)	-	-	-	318,933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306	(2,328)	335	-	-	7,31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16,285	(90,374)	335	-	-	326,246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5,972	10,811
退職後福利	471	303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6,443</u>	<u>11,11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0.12.31</u>	<u>109.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687,349	583,98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信用狀及進口關稅保證	5,100	12,844
		<u>\$ 692,449</u>	<u>596,82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363	18,88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9,433	63,325	462,758	334,657	67,879	402,536
勞健保費用	37,023	6,974	43,997	30,506	5,341	35,847
退休金費用	14,476	3,449	17,925	13,713	2,982	16,695
董事酬金	-	960	960	-	860	8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587	2,831	21,418	16,913	2,657	19,570
折舊費用	156,374	7,322	163,696	137,422	9,080	146,502
攤銷費用	773	402	1,175	957	1,473	2,430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893	81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617	58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23	50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4.22%	6.13%
監察人酬金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一)本公司董事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二)本公司員工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員工薪資管理辦法合理核定所有員工之工作酬勞與貢獻，充分發揮工作士氣提高生產效率及企業營運成效，並每年定期依營運狀況、勞工市場薪資水準、物價指數、勞工供需情形及績效考核結果等因素進行調整。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定期依董事及經理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提交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瑞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45	328	0.26 %	328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370,397	20.45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有一個應報導部門－鏡頭模組部門，該部門主要從事光學鏡頭模組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使用之報告一致。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產業部門係經營光學鏡頭模組製造與銷售之鏡頭模組部門。因該部門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總資產百分之九十以上，故屬單一產品別。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519,410	464,977
其他國家	1,103,351	906,150
	<u>\$ 1,622,761</u>	<u>1,371,127</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073,424	1,021,312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本公司總收入中來自鏡頭模組部門 之某客戶金額	\$ <u>298,944</u>	<u>338,718</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1,056,039
	定期存款	5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15,061,458.05元 x 27.67 日幣113,433,448元 x 0.2405 歐元750.22元 x 31.33 人民幣1,355,341.61元 x 4.345)	449,944
	外幣定期存款(美金4,600,000元 x 27.67)	127,282
		\$ 1,633,2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101147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9,332
101068	"	1,295
101083	"	614
其他(註)	"	337
		\$ 11,578
應收帳款：		
103009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24,880
103063	"	57,891
103053	"	32,571
101125	"	32,050
101098	"	24,326
其他(註)	"	126,139
		\$ 297,857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估列定存利息	\$ 11
其他	代墊零星款項	240
		\$ 251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 5,130	6,140	
在 製 品	503,420	761,025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97,562	168,433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606,112	935,59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6,417)		
	\$ 519,695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預付模具款及加工費	\$ 3,938
留抵稅額	營業稅之留抵稅額	3,038
預付費用	預付專利申請費及其他等	5,660
暫付款	暫付款	217
		\$ 12,8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比例%	金額	
瑞柯科技(股)公司	45	0.26	\$ 328	-	-	-	-	-	-	45	0.26	328	無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重分類	本期攤提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761	7,888	6,741	1,108	14,282
專利權	89	518	-	67	540
	\$ 850	8,406	6,741	1,175	14,822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		
IF003	保 全 費	\$ 120
		120
應付帳款：		
AA001	進 貨	13,969
EB012	"	13,542
RB090	"	12,853
RB013	"	12,109
RB057	"	11,216
RB072	"	9,077
其 他(註)	"	108,484
		181,250
		\$ 181,370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61,723
	應付勞健保	7,611
	其 他(註)	16,552
		\$ 85,886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相關資訊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性質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以 上 到 期			
兆豐商銀	抵押貸款	\$ 2,031	-	101.02~111.02	1.22%~1.75%	請詳附註八
兆豐商銀	抵押貸款	11,250	-	101.09~111.09	1.291%~1.728%	請詳附註八
兆豐商銀	抵押貸款	7,200	14,400	108.10~113.10	1.136%~1.401%	請詳附註八
兆豐商銀	抵押貸款	5,490	16,927	110.01~115.01	1.095%	請詳附註八
兆豐商銀	抵押貸款	8,924	27,515	110.06~115.01	1.095%	請詳附註八
臺灣銀行	抵押貸款	8,769	38,000	101.10~116.04	1.20%~1.995%	請詳附註八
臺灣銀行	抵押貸款	23,333	149,722	103.11~118.05	1.095%~1.45%	請詳附註八
臺灣銀行	無擔保貸款	-	80,000	110.03~115.03	1.1%	請詳附註八
臺灣銀行	抵押貸款	-	31,900	110.06~115.03	1.1%	請詳附註八
		66,997	358,464			
政府補助		(789)	(1,352)			
		<u>\$ 66,208</u>	<u>357,112</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各類光學應用鏡頭	33,304千PCS	\$ 1,638,560
其他		<u>2,659</u>
		1,641,21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8,458</u>
營業收入淨額		<u><u>\$ 1,622,761</u></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商品	
期初商品	\$ -
加：本期進貨	10,692
減：其 他	-
期末商品	-
買賣銷貨成本	<u>10,692</u>
直接原物料	
期初原物料	69,070
加：本期進料	817,914
其他	26
減：期末原物料	(97,562)
出售原物料	(4,603)
盤虧	(128)
其他	(4,258)
本期耗用原物料	<u>780,459</u>
直接人工	332,185
製造費用	459,889
製造成本	<u>1,572,533</u>
加：期初在製品	388,097
其他	19,167
減：期末在製品	(503,420)
盤虧	(4,414)
報廢損失	(1,441)
其他	(14,319)
製成品成本	1,456,203
加：期初製成品	316
減：期末製成品	(5,130)
其他	(145)
自製銷貨成本	<u>1,451,244</u>
加：出售存貨成本	4,603
存貨盤損	4,542
存貨跌價損失	2,192
報廢損失	1,441
減：下腳收入	<u>(274)</u>
營業成本	<u><u>\$ 1,474,440</u></u>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 銷 費 用</u>	<u>管 理 費 用</u>	<u>研 究 發 展 費 用</u>
薪 資	\$ 8,306	37,087	18,892
研 究 費	-	-	7,975
折 舊	-	6,470	852
進出口費用	3,827	-	-
運 費	3,759	4	-
環境改善費	-	4,781	-
勞健保費	868	4,576	1,530
應援支援費	1,753	127	-
勞務費	10	4,820	-
消耗工具	-	-	3,262
其他(註)	<u>1,763</u>	<u>20,722</u>	<u>3,187</u>
合 計	<u>\$ 20,286</u>	<u>78,587</u>	<u>35,698</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社團法人台灣省/台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10261

號

會員姓名：(1)吳俊源 (簽章)
(2)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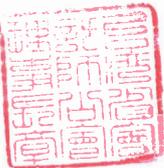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434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0848492
(2)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俊源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

